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于2019年7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2019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共计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春建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世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，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具体修订内容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公司章程修订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属关联交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独立意见。与会的关联董事李春建、任勇强、杜秉光、董成功、许晓军回避表决。出席董事会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情况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增补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19-032）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决定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2、3项议案。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7日